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杉信远”）、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红杉聚业”）分别持有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曼石油”）13,131,428 股、8,754,284 股（合计持有 21,885,712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3.28%、2.19%（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7%），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了《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3）。截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红杉信远、红杉聚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红杉信远	5%以下股东	13,131,428	3.28%	IPO前取得：13,131,428股
红杉聚业	5%以下股东	8,754,284	2.19%	IPO前取得：8,754,284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红杉信远	13,131,428	3.28%	红杉信远和红杉聚业受同一主体控制
	红杉聚业	8,754,284	2.19%	红杉信远和红杉聚业受同一主体控制
	合计	21,885,712	5.47%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大宗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红杉信远	7,200,000	1.80%	2020/12/31 ~2021/2/19	大宗交易	8.64 -9.18	63,366,140	5,931,428	1.48%
红杉聚业	4,800,000	1.20%	2020/12/31 ~2021/2/19	大宗交易	8.64 -9.18	42,244,108	3,954,284	0.99%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红杉信远及红杉聚业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计划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0日